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、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、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—资产减值》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2021年12月31日的存货、应收款项、商誉、长期股权投资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。经过测试，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、存货等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。具体信用减值损失、资产减值损失明细表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信用减值损失	19,516,877.35	6,699,339.64
存货跌价减值损失	1,927,304.63	4,253,696.33
商誉减值损失		1,942,110.92
无形资产减值损失		5,073,398.41
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		225,608.88
合计	21,444,181.98	18,194,154.18

二、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、存货跌价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

(一) 信用减值损失

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损失。按照公司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计提政策，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，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，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，确认预期信用损失，计提单项减值损失。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

的信息时，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、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，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。经测算，2021年度公司合计计提坏账损失19,516,877.35元。

（二） 存货跌价减值损失

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，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。产成品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，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，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，确定其可变现净值；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，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，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，确定其可变现净值；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，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，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，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。

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；但对于数量繁多、单价较低的存货，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；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、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，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，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经测算，2021年度公司合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,927,304.63元。

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，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，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，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。

三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21,444,181.98元。

四、 重要提示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。特此公告。

赛摩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15日